

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

关于特种设备检验员换证许可 有关要求的通知

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相关人员：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年第41号）的有关要求，我省现已承接特种设备检验员（锅炉能效测试、锅炉水（介）质、大型游乐设施和客运索道检验员除外）资格认定工作，并通过全国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审批系统开展许可的受理、审批等业务。因系统中暂不具备换证许可的申报、接收功能，我协会受省局委托，临时负责换证申请材料的接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换证依据

《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TSG Z8002-2013）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取消部分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设定的证明事项的公告》（2019年54号公告）

二、换证条件

按《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TSG Z8002-2013）要求，申请审核换证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 1、年龄 60 周岁以下；
-

2、申请换证项目的证书在有效期内，并且未中断执业6个月以上（含6个月）；

3、执业期间未发生过失或者责任事故。

三、报名方式

申请换证的人员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扫码成功后，尽快提交纸质材料。未提交纸质材料，视同未报名。



四、提交资料

1、《申请表》（申请类别为“审核换证”1份，贴有一寸白底彩照，本人签字。**注意核对本人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

2、换证项目的《检验员证书》复印件 1份；

3、身份证明复印件 1份；

4、个人声明1份（包括：持证有效期内未中断检验工作6个月以上（含6个月），未发生过失或者责任事故；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已在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网站注册；本人签字）。

申请人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同时报考多个项目者分项目提供《申请表》及相关附件。

五、其他

过渡截止时间另行通知。网上报名成功后，请及时邮寄纸质资料。

邮寄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能路 89 号 205 室

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检验员换证申请材料）

收件人：张老师 电话：0531-88023952

